苗栗縣113年田徑C級裁判講習會實施計畫

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1月22日體總業字第1130000247號函備查

1. 主旨：(一)提高本縣田徑裁判水準，確立裁判執行工作權威。

(二)研討國際田徑裁判規則及最新知識。

二、 指導單位：苗栗縣政府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

1. 主辦單位：苗栗縣體育會
2. 承辦單位：苗栗縣體育會田徑委員會、苗栗縣竹南鎮照南國小
3. 協辦單位：育達科技大學
4. 舉辦日期：113年2月29日至3月2日(星期四~六)共三日。
5. 舉辦地點： 苗栗縣育達科技大學商業大樓203 教室，苗栗縣造橋鄉

學府路168號。

八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
(一)凡對田徑運動有興趣者。

(二)年滿18歲以上，熱愛田徑運動者。

(三)高中學校以上畢業，(或同等學歷)。

(四)身體健康，品性端正，無不良紀錄者。

(五)孰悉田徑規則及裁判技術者。

1. 報名方式：

(一) 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3年2月16日(星期五)止。

(二) 限額60名，線上填寫報名表，

（<https://forms.gle/Pq8wTn8kJxdp9kH29>），並上傳一吋證件照電子檔(檔名為姓名\_身分證字號)、按照最後填寫(更改)時間依序錄取。

(三) 報名費：報到時繳交新臺幣2000元整（含報名費、證照費及行政

處理費），本縣轄內公私立高中職及國中小教師僅需繳交新臺幣500

元（含證照費、行政處理費）。

(四) 報到時繳交：報名費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良民證正本(良民證請

逕向各縣市政府警察局外事科申請，申請工作天約為3~5天)。

(五) 聯絡人：中興國小蕭文智主任，電話:0912647347

十、 課程內容（課程表如附表一）

十一、授課講師資歷：皆具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國家級裁判資格。

十二、及格標準：

(一) 學科及術科測驗 80%、學習精神，出席時數 20%

(二) 缺課達三小時以上者不得參加考試，已繳之檢測費恕不退費

（三）請假需填寫請假單，每小時扣總分2分

（四）總成績未達80分者不發裁判證

十三、發證方式：參加學員凡修滿全部課程者，並經考核通過者，轉陳中華民國田徑協會核發C級裁判證。

十四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申請裁判資格之檢定：

(一)犯傷害罪章。但其屬過失犯，不包括之。

(二)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、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

自由罪章。

(三)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。

(四)犯殺人罪。

(五)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1月22日體總業字第1130000247

號函備查。

十六、錄取名單將公布在苗栗縣體育會田徑委員會網頁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a/g.junanes.mlc.edu.tw/mtfc/

附表一：課程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2月29日 | 3月1日 | 3月2日 |
| 時間 | (星期四) | (星期五) | (星期六) |
| 08：10~08：40 | 報到 | 計時、終點  判定及規則  陳和德 | 檢察判定及規則  江志偉 |
| / |
| 08：40~09：00 | 開訓典禮  黃國益  陳冠銘 |
| 09:10 | 跳部判定及規則  姚昭慶 | 裁判執法案例  劉富福 |
| / |
| 10:00 |
| 10:10 | 初級風速測量  終點攝影判定及規則  陳和德 |
| / |
| 11:00 |
| 11:10 | 擲部判定及規則  江燕輝 | 國家體育政策  劉富福 |
| / |
| 12:00 |
| 中 午 休 息 | | | |
| 13:10 | 馬拉松、路跑裁判  執法要領及規則  競賽編配  李坤昇 | 擲部判定及規則  江燕輝 | 檢錄判定及規則  莊雲珠 |
| / |
| 14:00 |
| 14:10 |
| / |
| 15:00 |
| 15:10 | 發令判定及規則  蘇國修 | 競走判定及規則  江志偉 |
| / |
| 16:00 |
| 16:10 | 性別平等教育  鄭惠鳳 | 成績紀錄  張秀琴 | 學科測驗  蕭文智 |
| / |
| 17:00 |
| 17:10 | 裁判實務  江燕輝 | 裁判實務  江燕輝 | 術科測驗  綜合座談  江燕輝  蕭文智 |
| / |
| 18:00 |

註1：授課講師若有變更或課程調動，以研習會場為準。

註2: 以上課程均含裁判執行要領、專項裁判術語(專業外語)、中英文規則 研討及案例分析等。

地點: 苗栗縣育達科技大學，地址：苗栗縣造橋鄉學府路168號。